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uo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國安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

#### **內幕消息 清盤呈請**

本公告乃由國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的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呈請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之影響**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之公告所披露，董事會接獲呈請人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於大法院提出之針對本公司之呈請。

根據公司法第99條，清盤令一經作出，清盤開始後就公司財產作出的任何處置，以及任何股份轉讓或公司成員地位的任何變更，除非法院另有命令，否則均屬無效。

因此，自呈請提出後，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及法規，除非大法院授出認可令，其後轉讓股份可能會失效。根據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參考編號：CD/DNS/CCASS/332/2016），基於上述股份轉讓過程中可能受到的限制及不確定因素，就任何透過香港結算進行股份轉讓之參與者（「參與者」）而言，香港結算可隨時根據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行使其權力，就股份臨時暫停提供其服務，而不作另行通知，當中包括暫停接納本公司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香港結算已接收但尚未重新登記至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之本公司股票亦將退回予相關參與者，且香港結算將保留通過從該參與者的中央結算系統戶口中相應地記減有關證券數量，以抵銷已記存的股份數量的權利。一般而言，上述措施將於呈請已被撤銷、駁回、永久擱置或本公司已從相關法院取得所需之認可令時結束。

呈請僅作為向大法院提出申請清盤本公司，而於本公告日期大法院並無授出清盤本公司之清盤令。

鑒於清盤令有可能影響股份的過戶，本公司擬申請及將會就股份轉讓申請認可令向其法律顧問尋求意見，以保護股東及本公司其他持份者之整體利益。股東務請注意，這並不保證大法院將授出任何認可令。在未獲授出認可令但呈請未獲撤銷、駁回或永久中止的情況下，香港結算可能就股份臨時暫停提供其服務，及提出呈請後之股份轉讓可能屬無效。

本公司亦正考慮申請認可令，允許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支付及處置財產，以使本公司得以正常運營。

本公司目前正就上述事宜尋求法律意見，並會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作出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重大進展。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由於呈請可能導致股份暫停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故股份轉讓或會受到限制。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而倘彼等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國安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劉燈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執行董事為劉燈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為柏薇女士、魏文君先生及周登岳先生，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樑先生。